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保险

一、主旨：

(10036)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009) 保险学院 (025500) 保险

【研究方向】(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扎实的经济学基础知识，掌握保险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及基本技能和方法，熟悉经济、金融、管理等相关知识，能够胜任中外保险公司、各级保险监管部门、各级社会保障部门、各类金融机构、各大中型企业的财务融资部门及风险管理部门工作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二、报考简介

1、招生院校

1	A++	中央财经大学	11	A	西安交通大学
2	A++	中国人民大学	12	A	同济大学
3	A++	西南财经	13	A	华中科技大学
4	A++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14	A	南京大学
5	A+	北京大学	15	A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6	A+	武汉大学	16	A	暨南大学
7	A+	东北财经大学	17	B+	中山大学
8	A	复旦大学	18	B+	同济大学
9	A	南开大学	19	B+	湖南大学
10	A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20	B+	厦门大学

2、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公一	公二	专一	专二	
保险学院	025500	101 思想政治	201 英语一	396经济类 联考综合	435保险专 业基础	

三、参考书目

●初试参考书目

考试科目	参考书目名称	出版社、出版年份	作者
435 保险专 业基础	保险学（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	魏华林，林宝清
	经济学原理(第五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	曼昆
	金融学（第二版） 货币银行学(第四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年	黄达





●复试参考书目

无

四、复试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6	45	45	68	68	365
2015	45	45	68	68	330
2014	45	45	68	68	350

五、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考取人数	保研人数
2016	未公告	50	5
2015	122	53 (含保研)	——
2014	109	59 (含保研)	——

六、复试

1、按照初试、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总成绩，并按照总成绩进行排名择优差额录取，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的权重分别为 70% 和 3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要转化为百分制。

例如：考生初试成绩为 380 分(500 分制)，复试成绩百分制为 80 分(100 分制)，则加权总成绩为 $380 \div 5 \times 70\% + 80 \times 30\% = 77.2$ 。

2、复试基本要求：约在 2016 年的 4 月中上旬进行，地点为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实行差额复试。复试内容一般为考生专业知识、外语及综合能力，复试方式为面试与笔试相结合或面试。

3、复试时须提交材料：考生复试时须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和身份证件原件查验，并留存毕业证书复印件和身份证件复印件(应届毕业生的毕业证书原件在入学报到时查验)，对不符合有关规定者，我校不予复试、录取。

4、体检：体检在复试期间统一进行，新生入学时复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体检医院为北京市体检中心或我校校医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等部门的相关文件规定。

七、其他

1、学制：2 年

1、学费：18000 元/年. 生

